

## 项目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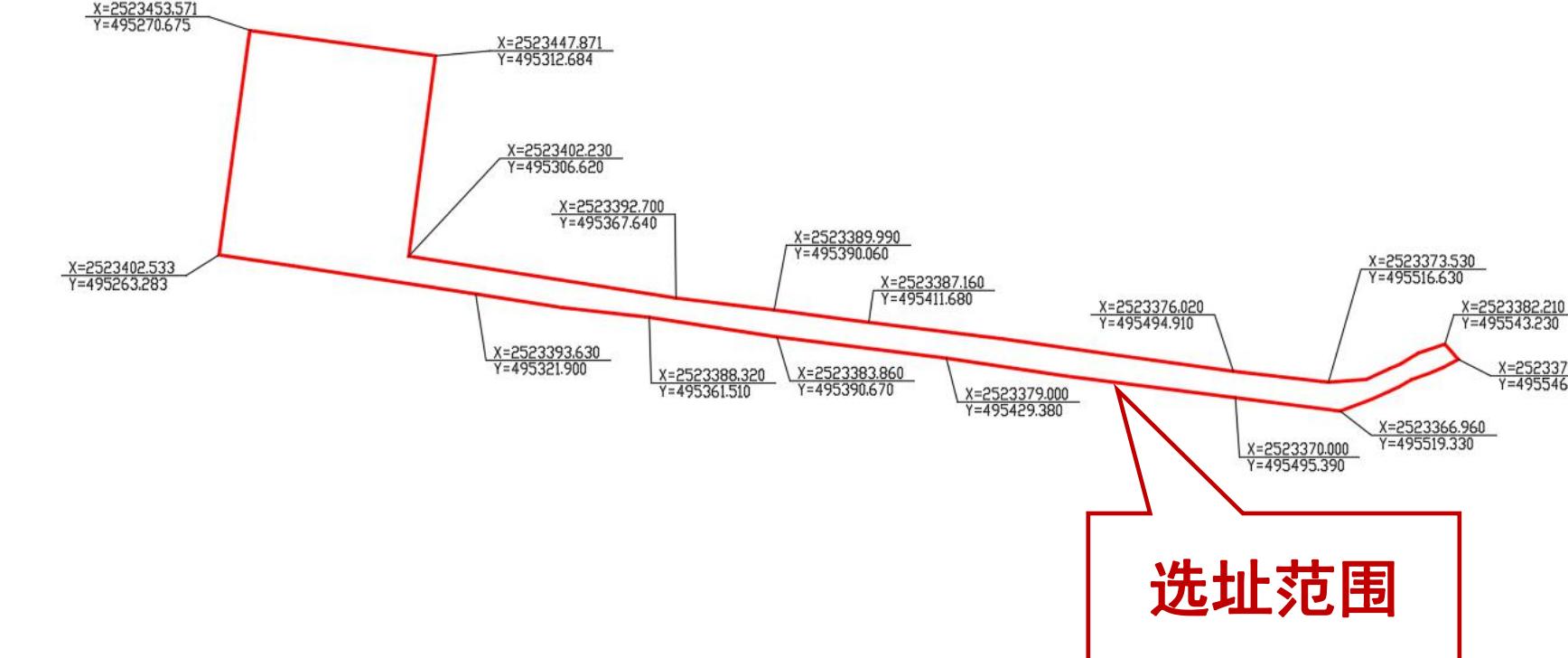
羌下泵站改扩建工程选址位于光明区新湖街道羌下村西边300m处。



## 项目选址方案

羌下泵站改扩建工程用地面积3648平方米，其中泵站面积1985平方米，配套道路1663平方米。

羌下泵站改扩建工程规划规模4万立方米/日；配套道路长约317米，红线宽4.5~6.5m。



选址范围

## 基本生态控制线论证方案

羌下泵站改扩建工程均位于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

根据《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和《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的实施意见》，本项目属于市政设施，为基本生态控制线准入类型，与基本生态控制线兼容。

项目涉及生态线范围，不涉及重要的生态敏感区，项目建设对光明区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需加强项目规划管控，降低生态环境影响，提高项目建设标准，在后期规划设计、开发建设中遵循生态优先的原则采取生态修复措施来加强对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



## 项目规划设计条件

1. 用地面积：3648平方米（其中泵站面积1985平方米， 配套道路1663平方米）；

2. 用地性质：市政供应设施用地（U1）；

3. 建筑面积：1795平方米（最终以政府批复为准）；

4. 建筑退线：≥3米；

4. 绿化覆盖率和建筑覆盖率：不作硬性要求；

5. 其他要求：

①在不扩大用地规模、不增加总建筑面积的前提下，后续工程实施时，结合地形地貌等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适当优化和微调的，符合本规划。

②项目范围内，除管理用房等必要设施用地外，剩余空间全部作为公共开放空间，无条件对公众开放。

